

安溪县水利局文件

安水〔2023〕166号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第三批 水利专项资金（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及 水利设施水毁修复）的通知

龙门镇、虎邱镇、金谷镇、蓬莱镇、湖上乡、蓝田乡、参内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泉财指标〔2023〕533号）文件，现将 2023 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及水利设施水毁修复）155 万元（具体项目详见附件）下达给你们，用于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及农村水利设施修复工作。请按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水利局关于印发〈泉州市市级水利专项资金管理

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泉财规〔2022〕2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管理使用此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跟踪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3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安全生态水系建设）安排表
2. 2023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水利设施水毁修复）安排表
3. 2023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安全生态水系建设）绩效目标表
4. 2023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水利设施水毁修复）绩效目标表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**2023 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安全生态水系建设）
安排表**

序号	乡镇名称	项目名称	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湖上乡	2021 年湖上乡雪上溪安全生态 水系建设 7 公里	35	
2	蓝田乡	2022 年蓝田乡龙潭溪支流安全 生态水系建设 9 公里	45	
3	参内镇	2022 年参内镇参林溪安全生态 水系建设 8 公里	40	
合计			120	

附件 2

**2023 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水利设施水毁修复）
安排表**

序号	乡镇名称	建设项目名称	项目投资 (万元)	补助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龙门镇	榜寨村中心引水渠建设	35	10	
2	虎邱镇	芳亭村加池圳修复	55	5	
3	金谷镇	渊兜大圳水毁修复	22	5	
4	蓬莱镇	新坂村内官会礮仔头至外 官会坑仔口小溪流域河道 清淤治理	30	10	
5	湖上乡	湖上乡水毁水利设施修复	30	5	
合计				35	

附件 3

2023 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安全生态水系建设） 绩效目标表

总体目标	安全生态水系建设			
一级指标	产出指标	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
二级指标	数量指标	质量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
三级指标	安全生态水系 建设项目长度 (公里)	水利工程质 量合格率 (%)	提升水利 工程防灾 减灾能力	受益群众满 意度(≥%)
2021 年湖上乡 雪上溪安全生态 水系建设	7	100%	提升	90%
2022 年蓝田乡 龙潭溪支流安全 生态水系建设	9	100%	提升	90%
2022 年参内镇 参林溪安全生态 水系建设	8	100%	提升	90%

附件 4

2023 年第三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（水利设施水毁修复）
绩效目标表

乡镇	产出指标	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
	数量指标	质量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
	实施农村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工程（个）	水利工程质量合格率（%）	提升水利工程防灾减灾能力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≥%）
龙门镇	1	100%	提升	90%
虎邱镇	1	100%	提升	90%
金谷镇	1	100%	提升	90%
蓬莱镇	1	100%	提升	90%
湖上乡	1	100%	提升	90%

安溪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3 年 8 月 11 日印发